

##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游俊彥

電話：05-5522724

傳真：

電子信箱：ylhg50146@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一字第11327330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附件另送)

主旨：有關本縣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成果經本縣國土計畫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報請鈞部審議核定，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繪製作業辦法(下稱繪製作業辦法)第7條規定辦理。
- 二、旨揭繪製成果經本府依繪製作業辦法第6條規定，辦竣公開展覽30日及本縣20鄉鎮市公聽會，並經旨揭會議審議通過，爰依繪製作業辦法第7條規定檢具下列書件1式3份報請鈞部核定：
  - (一)國土功能分區圖。
  - (二)繪製說明書。
  - (三)人民或團體陳述意見及參採情形表。
  - (四)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紀錄及意見處理情形。
  - (五)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作業查核表。



正本：內政部

副本：本府城鄉發展處、本府地政處



裝

訂

線

